

# 部派和律的傳承源流

林崇安教授

(內觀雜誌，65期，pp.22-28，2009.03)

以下依據南北傳的相關資料綜合而得：

## 【第一結集】

- (1) 佛般涅槃當年，大迦葉召集優波離、羅怛羅、阿那律、阿難等五百比丘於王舍城舉行第一結集。先由阿難誦出四阿含，而後由優波離誦出律藏。(依據：《摩訶僧祇律》；《說有律雜事》卷39)  
○此時的四阿含依次是《雜阿含》、《中阿含》、《長阿含》、《增一阿含》(依據：《瑜伽師地論》)
- (2) 大迦葉為使經律之義不失，編有經律的摩室里迦(本母)。(依據：說有律雜事卷40)
- (3) 王舍城結集後，富樓那趕至，對律有七條異議。  
其七條者，內宿、內熟、自熟、自持食從人受、自取果食、就池水受、無淨人淨果除核食之。(依據：《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》)

## 【小結】

第一結集時的經藏是「四阿含」，律藏是「原始舊律」。【此為摩訶僧祇律的傳承】。

## 【第二結集】

- (1) 佛涅槃後百年，毗舍離城蘇修那伽王在位，西方末突羅持律者耶舍於毗舍離與跋耆比丘於十事起諍。  
其十事者，一鹽薑合共宿淨，二兩指抄食食淨，三復坐食淨，四越聚落食淨，五酥油蜜石蜜和酪淨，六飲闍樓伽酒淨，七作具隨意大小淨，八習先所習淨，九求聽淨，十受畜金銀錢淨。(依據：《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》〈七百集法〉)

- (2) 耶舍邀集阿難、阿那律、優波離等系之上座弟子，共七百比丘舉行毗舍離結集。(依據：《善見律毗婆沙》)
- (3) 毗舍離第二結集時，先結集律藏，重整波逸提等戒條之次第，而後結集經藏，另將《法句》、《本生》等集成《小部》。
- 第二結集後，佛法僧眾分為兩律系，一會內上座律系，二會外大眾律系。
  - 會內上座律系為新律（將戒條次第調動故成新律，學新者少，而是上座，從上座為名，為他俾羅）。會外大眾律系為舊律（學舊者多，從以為名，為摩訶僧祇）。(依據：《舍利弗問經》) 又會外羅怛羅系的跋耆比丘形成犢子部，其律（婆羅富羅部律），同於摩訶僧祇律，都是原始舊律。(依據：《出三藏記集》第三)
  - 會內上座系的經藏依次結集《長部》、《中部》、《相應部》、《增支部》及《小部》(雜藏)等五部。(依據：《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》；《善見律毗婆沙》，但標為第一次的經藏結集)

### 【小結】

第二結集後，形成會內上座系統和會外大眾系統。會內上座系統的律藏是「上座律」【此為化地五分律的傳承】，經藏是「五部」，依次是「長、中、相應、增、雜藏(小部)」，這便是毗舍離結集的結果。會外大眾系統包含所有未參與第二結集的其他僧眾(此中有羅怛羅弟子、迦旃延弟子、其他阿難弟子等)。會外大眾(含所有未參與的其他僧眾)的律藏仍是「原始舊律」，經藏仍是「四阿含」。

### 【長期法諍和論藏】

- (1) 佛滅一百三十七年至二百年之六十三年間，分佈廣大之大眾律系僧眾，先有「四眾」共議「五事」不同而起法諍，後又與上座律系起諍。(依據：《異部解說》、《宗義差別排列輪論》等)
- 四眾者何？一龍象眾，二邊鄙眾，三多聞眾，四大德眾。
  - 其五事者，如彼頌言：「餘所誘無知，猶豫他令入，道因聲故起，是名真佛教。」
  - 參與法諍者，有大迦葉及阿難系弟子，有優波離系弟子，有迦旃延系弟子，有舍利弗及羅怛羅系弟子。

- (2) 此中，毗舍離結集下傳之系統，爲上座部，主張「分別說」。  
東方優波離系樹提陀娑下傳弟子，形成大眾部，主張「一說」，贊成「五事」。  
舍利弗、羅怛羅系之犢子比丘眾，形成犢子部，主張有「不可言說我」。  
西方未加入毗舍離結集之阿難系弟子，形成說有部，主張「三世實有」。
- (3) 如是經六十三年法諍，破成四大聖部：
- 大眾律系（未改動戒條次第者）：A 聖大眾部、B 聖犢子部、C 聖說有部。
  - 上座律系（改動戒條次第者）：D 聖上座部。
  - 大眾部內又分五部：一說部、說出世部、雞胤部、多聞部、說假部。  
說假部是迦旃延系弟子至摩竭陀國弘法後所形成（依據：《三論玄義》卷下）。
  - 犢子部（婆羅富羅部）律，同於摩訶僧祇律（依據：《出三藏記集》第三）。
- (3) 佛滅二百年，法諍後犢子部爲鞏固己部思想，便有論藏編集，羅怛羅系之犢子上座乃先結集正教（依據：《異部解說》），集出《舍利弗阿毗曇》，附於經藏與律藏之後，而成三藏。此次結集者眾，故南傳稱之爲「大結集」。
- (4) 佛滅二一八年，摩竭陀國華氏城，阿育王統攝瞻部。佛滅二二三年阿育王寺落成，王子摩哂陀出家，以目犍連子帝須爲和尚、大天爲阿闍梨，授十戒，大德末闍提爲阿闍梨，授具足戒。（依據：《善見律毗婆沙》卷二）
- (5) 時各部精英薈集華氏城，目犍連子帝須、摩訶勒棄多是上座部高僧，大天是大眾部高僧，末闍提是說有部高僧，勒棄多是犢子部高僧，然見解不同又起法諍。此中以大天與末闍提之諍，最爲激烈，諍論之內容涉及「五事」與「三世實有」。贊成大天者是年少而多數之僧眾，贊成末闍提者是年老而少數之僧眾。
- (6) 後來阿育王接受目犍連子帝須之建議，將不同部派之高僧，各往邊地弘法。（依據：《善見律毗婆沙》）
- (a) 末闍提至北印（罽賓、犍陀羅國）弘法後，形成「根本說一切有部」，其聲勢甚至取代末突羅之說有部地位。

- 至佛滅三百年末，從說有部復出一部，名飲光部，亦名善歲部。至第四百年初，從說有部復出一部，名說轉部。
- 如是說一切有部，本末別說，合成三部：一、說一切有部，亦名說因部，二、飲光部，三、說轉部。
- (b) 大天至南印（摩醯婆末陀羅國）弘法後，形成制多山部，其聲勢亦超過東印原先之大眾部。（依據：《善見律毗婆沙》）
- 如是大眾部，本末別說，合成六部：一、根本大眾部，亦名一說部，二、說出世部，三、雞胤部，四、多聞部，五、說假部，六、制多山部。
- (c) 勒棄多至西北印（婆那婆私國）弘法後，形成正量部，其地位亦凌駕中印犢子部之地位。（依據：《善見律毗婆沙》）後於第三百年，從犢子部又流出三部，一、法上部，二、賢胄部，三、密林山部。
- 如是犢子部，本末別說，合成五部：一、犢子部，二、法上部，三、賢胄部，四、正量部，五、密林山部。
- (d) 原上座系之摩訶勒棄多，率領僧眾至與那世界（希臘地區）弘法後，形成化地部（大不可棄），亦名分別說部。（依據：《善見律毗婆沙》；《文殊師利問經》〈分別部品第十五〉）

### 【第三結集】

- (1) 佛滅二三十年，原上座系之目犍連子帝須進一步舉行華氏城的上座系結集，以優波離系與部份阿難系之僧眾為主體，依次結集律藏、經藏及論藏，此中將律藏之戒條次第又略加調整，論藏則參考犢子部的《舍利弗阿毗曇》編出符合自派的觀點。參加此結集者有曇無德、末示摩、摩哞陀等千位比丘。
- 在華氏城的會內結集中，聖上座部（化地、銅鑠、法藏、雪山等）的經藏五部依次是「長、中、相應、增、雜藏（小部）」，這便是上承第二結集的結果。而會外的說有部則始終維持著四阿含，不含「雜藏」，由此也可看出說有部不屬於聖上座部，並未參與第二和第三結集。
- 論藏中，目犍連子帝須編出《論事》，駁斥他派的觀點。
- (2) 華氏城第三結集後，上座系僧眾亦往印度邊國弘法：
- (a) 曇無德所率僧眾，至阿波蘭多迦國，形成法藏部（法護部）【此

為曇無德四分律的傳承】。(依據：《善見律毗婆沙》)

法藏部自稱：我襲採菽氏師，謂以目犍連子帝須為師。

(b) 原上座部系中之阿難系弟子（末示摩等）往雪山者甚多，形成雪山部。(依據：《善見律毗婆沙》)

(c) 摩哞陀率眾至師子國（錫蘭、斯里蘭卡）後，形成銅鑠部。(依據：《善見律毗婆沙》)【此為銅鑠律的傳承】

○如是上座部，本末別說，合成四部：一、化地部，亦名分別說部、二、法藏部，三、雪山部，四、銅鑠部。

### 【小結】

第三結集後，會內上座系統的律藏是「上座律」，經藏是「五部」。而所有未參與第二、第三結集的其他僧眾的律藏仍是「原始舊律」，經藏仍是「四阿含」。各部自編其論藏。

○以上聖說有部有三部，聖上座部有四部，聖犢子部有五部，聖大眾部有六部，共成十八部。

○此中，化地部、法藏部、雪山部、銅鑠部、制多山部、正量部，及罽賓、犍陀羅之根本說一切有部等七部，是阿育王派高僧往邊地弘法所成。

### 【說有部和經量部】

(1) 說有部（說一切有部＝婆沙宗）早期不以論藏為重，自上座部目犍連子帝須編出《論事》後，說有部乃有提婆設摩（天護）著作《識身足論》加以駁斥；佛滅五百年時，迦旃延尼子著作《發智論》，確立說有部之思想。

(2) 佛滅五百年後，經量部之思想突起並受重視，此部之傳承直接來自第一結集之阿難系統，其一活動地區在北印坦叉始羅國（後有拘摩羅邏多論師，即童受，於此製述經部諸論，T51，p885a），其思想大異於說有部，非從說有部直接分出。

### 【說有部的結集】

(1) 貴霜王朝迦膩色迦王時期，原屬會外的說有部，結集經、律、

論三藏。

- (2) 其中的經藏上承第一結集的四阿含。
- (3) 其中的律藏上承第一結集的原始舊律【此為說有律的傳承】。
- (4) 其中的論藏歷經五百學者之編集，有《大毗婆沙論》之出現，成為說有部最主要之論藏。(依據：《大唐西域記》)
- (5) 此時，原屬會外的說有部，自認是屬於會內的上座系統，因而造成部派分類上的混淆。

### 【後期的其他演變】

- (1) 後期有眾多支部產生，如南印大眾部隨案達羅王朝之興起，北傳至雪山，取代被弗沙密多羅王所破壞之雪山部。
  - 在南印並有王山部、義成部、東山部、北山部、西山部、金剛部（西王山部）等之分立。(依據：大史)
  - 錫蘭之上座銅鑠部（大寺住部），分出無畏山住部（西元前 29）、祇多林住部（西元 309）。(依據：大史)
  - 西元七百年後傳入西藏的是「說有律」。
- (2) 印度佛教一直至中、後期，仍有四聖部之存在，並各有不同的部派分類法（依據：義淨《南海寄歸內法傳》；達喇那他《印度佛教史》），而以上述的二律系、四聖部的演變最能統合各家的異說。

### 【部派佛教的律藏】

◎部派佛教的律藏內容，分成廣律、戒經及律論三部份。

現存的廣律如下：

- A 聖大眾部與聖犢子部：有《摩訶僧祇律》。
- B 聖說有部：有《十誦律》及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毗奈耶》。
- C 聖上座部：有化地部的《五分律》，銅鑠部的《銅鑠律》。

現存的戒經（波羅提木叉經，別解脫戒經）如下：

- A 聖大眾部與聖犢子部：有《摩訶僧祇大比丘戒本》及《摩訶僧祇比丘尼戒本》。
- B 聖說有部：有根本說一切有部的《十誦戒本》及《根本說一切有

部戒經》、《十誦比丘尼戒本》、《根本說一切有部苾芻尼戒經》。  
飲光部的《解脫戒經》。

- C 聖上座部：有化地部的《彌沙塞五分戒本》、《五分比丘尼戒本》。  
法藏部的《四分戒本》、《四分僧戒本》、《四分比丘尼戒本》。銅鑠部的《比丘波羅提木叉》、《比丘尼波羅提木叉》。

現存的律論如下：

- A 聖大眾部與聖犢子部：有《舍利弗問經》（爲二部共通）、《佛阿毗曇經》、《律二十二明了論》（後二本屬聖犢子部的律論）。  
B 聖說有部：有《戒因緣經》、《薩婆多毗尼毗婆沙》、《根本薩婆多部律攝》、《優波離問佛經》。  
C 聖上座部：有雪山部的《毗尼母經》、銅鑠部的《善見律毗婆沙》及巴利文律論。

（尚有藏傳聖說有部的資料未列）

◎漢譯律藏譯出年代、譯者、所屬部派如下：

- A 《摩訶僧祇律》40 卷，譯者佛陀跋陀羅，418 年譯出，屬大眾部（和犢子部）。  
B 《十誦律》61 卷，譯者弗若多羅，401~413 年間譯出，屬說有部。後期還有譯者義淨，譯出《說有律》。  
C 《五分律》（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）30 卷，譯者佛陀什，424 年譯出，屬化地部。  
D 《四分律》60 卷，譯者佛陀耶舍，408 年譯出，屬法藏部。另有《善見律》，屬於上座部。